

##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4年6月11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董事7名。经全体董事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和《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，本次董事会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<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书>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海利生物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<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书>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海利生物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的《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12日